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通城县 2025 年耕地恢复及农业产业发展项目（项目名称）
通城县 2025 年耕地恢复及农业产业发展项目施工工程（二次）
（标段/包名称）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TCZX-202509SL-554002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 通城县 2025 年耕地恢复及农业产业发展项目（项目名称）已由 通城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备案证、2505-421222-04-01-918983（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 企业自筹，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业主为 通城县隗美乡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为 通城县隗美乡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 湖北隗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 通城县 2025 年耕地恢复及农业产业发展项目施工工程（二次）（标段/包名称）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建设地点：通城县，涉及麦市镇、关刀镇、马港镇、五里镇、北港镇、石南镇、大坪乡、隗水镇、沙堆镇、四庄乡、塘湖镇等；建设规模：项目以通城县麦市镇、关刀镇等 11 个乡镇合计 176 个行政村辖区内 91282.68 亩低效地(其中:低效园地 13506.02 亩，低效林地 77776.66 亩)为试点区域，将区域内的低效地开垦为耕地，主要完成耕地开垦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病虫害监测治理及防护林工程、现代农业机械购置、中药材套作基地建设等五项工程。具体建设内容如下：(1)低效林地恢复工程 一、低效林地开垦、灌溉与排水工程。一是主要清理 77776.66 亩低效林地内 985.12 万棵树根以及 2592.57 万 m³ 土方平整，并进行土地翻耕、田埂修筑、增施农家肥和种植绿肥等土壤培肥工程;二是开展田间道路和输配电工程，主要新建 311.11km 机耕路、生产路，辅助完成下田埠、错车道、23km 电力线建设等;三是完成 723.32km 斗渠、U60 及 U80 农渠建设和 886.65 亩坑塘改造、518 座蓄水池等
二、病虫害监测治理及防护林工程、现代农业机械购置。一是病虫害检测工程，主要完成 1.40km 田间围栏，辅助购置虫情测报灯、高空测报灯、田间气候仪、农作物物联网病虫害监管平台等设备 233 台套;二是种植基地面源治理，主要购置太阳能杀虫灯、黄蓝板、防虫网并进行 6.22 万株护路护沟林建设;三是购置安装拖拉机、传动耙播种机、起垄设备、喷药车等现代农

业机械 24 台套。(2)低效园地恢复工程 一、低效园地开垦、灌溉与排水工程。一是主要清理 13506.02 亩低效园地内 119.75 万棵树根以及 306.14 万 m³ 土方平整，并进行土地翻耕、田埂修筑、增施农家肥和种植绿肥等土壤培肥工程；二是开展田间道路和输配电工程，主要新建 54.02km 机耕路、生产路，辅助完成下田埠、错车道、4km 电力线建设等；三是完成 94.54km 斗渠 U60 及 U80 农渠建设和 135.06 亩坑塘改造、90 座蓄水池等 二、病虫害监测治理及防护林工程、中药材套作基地工程。一是病虫害检测工程，主要完成 0.5km 田间围栏，辅助购置虫情测报灯、高空测报灯、田间气候仪、农作物物联网病虫害监管平台等设备 24 台套；二是中药材套作基地建设，主要在建设期分 2 年进行黄精玉米套作和在第 2 年进行柴胡玉米套作，完成基地内栽种、施肥、病虫害防治、基地管护等工程。

2.2 招标范围：该项目建设规模的全部内容。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足够资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技术能力，若为联合体，牵头人由各方协商确认。 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财务要求：投标人需提供（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成员单位均需满足）近三年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公司只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会计报表）。 4、人员资格：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在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中任职（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格式自拟），提供近 6 个月内任 1 个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 5、信誉要求：截止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处于正常的经营状态，不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或声明函）：（1）被责令停业；（2）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3）财产被接管或冻结；（4）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5）“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湖北省公共资源招标投标信用信息平台”列入重点监管对象；（6）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7）在近 3 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若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所有成员均应满足本条要求）。

3.2 本项目 不属于 政府采购工程及工程相关货物或服务。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本次招标 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_____。

3.4 其它： （1）计划工期：730 日历天 （2）合同估算价：约 53245.17 万元 （3）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人的定标委员会采取票决数量法的定标方式
确定中标人。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进行网员注册，并办理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常见问题——注册指南）。

4.2 完成网员注册后，请于 2025 年 10 月 12 日 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 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下同），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xnztb.xianning.gov.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通城县隽美乡村投资发展有限公
司

地 址: 通城县隽水镇通城大道 88 号

邮 编: 437400

联 系 人: 胡先生

电 话: 13972816180

传 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网 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隽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
公司

地 址: 通城县隽水镇白沙新区 1 号

邮 编: 437400

联 系 人: 瞿素

电 话: 15271245432

传 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网 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2025 年 10 月 11 日

招标公告附录（如有）